

博士的理想

■黄振明

新时代之歌

在见到张庆超和李永旭之前,我想象中的博士,应该不是用“平凡”二字来形容的。和他们有了更深入的交谈和接触后,我愈加感觉到,除了那些“上天入地”的高远科研目标之外,他们的理想有时竟是令人意外的“平凡”。

“还在读书的时候,我最大的理想就是穿上军装,然后踢着标准的正步,走向国旗台前,庄重地向国旗敬一个军礼。”其实,张庆超也很难说清楚,这个理想究竟源于何时。他是家族中唯一一个穿上军装的,但在他的成长过程中,家国意识却从未缺席。

张庆超小学就读于警察子弟小学。那时,老师都是穿着警服为学生们上课。环境的熏陶让张庆超从小便有了强烈的英雄情结。读中学时,父亲常会有意识地向他讲述一些抗日战争、抗美援朝战争中的历史故事,对英雄的崇拜、对国家深沉的使命感极大地影响着他。高中毕业,他顺利考入西北工业大学。

在开学典礼上,校长向新生们讲述学校辉煌的历史和在国防科研领域的成就,让张庆超热血沸腾。后来在读研期间,他又学到了老学长——“火箭军十大砺剑尖兵”尹东的光荣事迹。老学长亲手发射导弹的经历,让他打心眼儿里羡慕。他在脑海中不禁勾勒出这样一幅理想画面:将来,自己也能穿上一身“火焰黄”,在戈壁大漠,看导弹的尾焰在碧空留下一道完美弧线……

2020年6月,顺利拿到博士学位后,张庆超得知有特招入伍的机会,便

毫不犹豫地报了名。通过层层考核,他最终穿上了自己梦寐以求的军装。那天,当他在火箭军工程大学的操场上,迈着不怎么标准的正步,向国旗敬下他人生中第一个军礼时,胸中那种难以言说的自豪感就像喷薄而出的岩浆,沸腾、激荡。

他只记得那一刻格外漫长,埋藏在自己心中多年的英雄理想,仿佛近在咫尺。

自豪过后,张庆超也有些许担忧:自己所学的专业能否适应部队的科研任务?自己参与设计的新型装备能否满足未来作战的需要?但可以确定的是,这条军旅之路注定不会容易。2020年9月初,他跟着是一群比他小了近十岁的战友一同来到新兵训练基地。全过程的新训下来,这个原本信心满满的优秀学子感到了深深的挫败与焦虑。体能的短板、军事技能的不足,让他深刻体会到了做一名合格军人的难度。

或许,在很多人眼中,相比于高技术课题,诸如叠好一床军被、3公里跑进13分钟这样的任务实在显得太过普通。可对于“高龄新兵”张庆超来说,每次体能训练与战友们一起冲刺、一起摸爬滚打,他几乎都要拼尽全力气。因此,让自己的军人素质全面合格、过硬就成为他那个阶段最大的理想。

“我算是一个‘慢热型’的人,不过只要认准了一件事,就会以‘不撞南墙不回头’的姿态走下去。”张庆超目光坚定地地说。

学生阶段,张庆超在同龄人中第一批加入少先队、第一批加入共青团、第一批加入中国共产党。上名牌大学、考研、读博,而后到名企任职或是到高校任教,父母曾经给张庆超设计的人生轨迹与军营似乎是两条不会相交的平行

线。然而,生性要强的他并未走上父母标定的人生轨迹,而是坚定地将自己的青春融入斑斓的迷彩之中。

高考那年,由于体重偏重、眼睛近视,不符合军检的标准,张庆超错失报考军校的机会,但他始终没有放弃从军的理想。博士毕业后,为了能顺利穿上军装,他推掉了多家知名企业提供的高薪职位,甚至放弃了毕业前自己参与创业的公司。

当时,有老师曾劝他:“报效祖国的方式有很多种,你完全可以选择一条更适合自己的方式。”有大企业的面试官告诉他:“到我们公司来也是在参与中国的科技进步事业。”一起创业的伙伴也劝他:“我们公司瞄准的就是高科技领域,未来一定会成功、会上市的,你留下来吧。”面临机会和诱惑,他坦承自己会心动,但最终他依然选择了坚持自己心中的理想。“如果当初选择在地方工作,自己可能会得到更多的物质利益。但我始终觉得,人生真正的价值是要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

这份“被需要”在当下尤显珍贵。“高精尖的东西我们并非做不出来,我就是战士,我的战场在实验室。”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毕业的博士李永旭,同样希望以“普通战士”的身份来定义自己。他时常会想起当年中国刚刚启动“两弹一星”的研制工作时,老一辈科学家舍弃国外优厚的科研和生活条件,执着回国,隐姓埋名,为祖国国防事业贡献自己毕生精力。

李永旭告诉我:“我最大的理想就是自己参与设计的导弹能腾空命中目标,扬我国威军威。”同张庆超一样,李永旭也有着满腔报国的热血。对于军旅生活,他有着自己独特的理解方式。

还在读大学时,李永旭看到了守岛

英雄王继才的故事,深受震撼和感动。自此,驻守边防便成了他心中的理想。他甚至无数次想象过,将来若有机会穿上军装,最好是到边防部队去,哪怕是擦一擦界碑,向界碑敬上一个军礼,也算是实现自己的理想。他坚信自己当兵的理想,他更坚信理想不是一闪念的东西,持之以恒才能绽放出耀眼的人生光芒。

后来,他完成了博士学业,如愿穿上了军装,走进了火箭军工程大学的校园。而大漠戈壁、边关冷月依然是他心中渴望的远方。来到新兵训练基地后,听老班长们讲述难忘的“砺剑”故事,那一刻,他又觉得,将来若是能成为一名亲手按下点火按钮的导弹号手,也是一件足以让他感到骄傲的事。这时,老教授为他这个有些“不切实际”的理想浇了一盆凉水:“你真正的价值在于成为一名优秀的导弹工程师!”听到这番话,李永旭心中竟然生出几分莫名的失落。

做着“高精尖”的实验室工作,心底里却整天想着要到部队一线摸爬滚打。谈到自己这份执拗的理想,李永旭笑道:“将来,我们设计出来的武器,研究出来的理论好不好用,能不能打胜仗,还得去问整天和导弹打交道的基层战友们……”

特招考核中,考官问李永旭:“你愿意为部队奉献一辈子吗?你能为火箭军部队带来什么?”他回答道:“科技报国是我的理想,若能加入人民解放军,我一定会竭尽所能让我们的导弹飞得更远、打得更准!”

那天,完成采访任务,我向窗外望去,夜已深了。我突然发现,黝黑的夜幕中,每一点星光都正努力释放着光芒,而每一点星光的背后,都藏着一个光明的未来。

风雅颂

情至心处诗最美

这朵玫瑰

——驻村第一书记黄文秀

■许岚

这朵玫瑰 文静 清秀
戴一副眼镜 却蕴含一副铮铮铁骨
天生一种大家闺秀的风采
一种英雄儿女的气概与力量
在校园 这朵玫瑰
努力汲取着知识
坚持着理想 在扶贫的路上
这朵玫瑰 饱满靓丽
第一书记 初心与使命
在她的头脑中生根
也在她的心底珍藏
从北京师范大学到百坭村
从大城市到革命老区 民族地区
每一步 都仿佛是一个人的长征
和家国系在一起 和一个人的
赤子情怀 责任 担当系在一起
像一颗永远搏动着的心脏
这朵玫瑰特爱美 却将斑斓的裙子
压在女孩的心事里
她挽起裤管 穿上水鞋
扫院子 干农活 种油茶 摘果子
安装路灯 修建蓄水池 硬化屯屯路
与村民同劳动 聊家常 谋出路
一颗砂糖桔 甜了她的青春
也甜了她的模样
从教育脱贫到生产脱贫
这朵玫瑰超乎凡 开得却越生动
越质朴 却越烂漫
在奔向明天的路上
风 一直挺立着她的脊梁
山洪夺走了她的生命 却夺不走
满目的青山和她一脸的笑容
三十岁 与三年
就像这朵玫瑰的一生
经历了从名词到动词的燃烧
血液灵动 炽热 鲜活
汇成一面旗帜
迎的是怎样的一种忠贞啊
迎着风雨 泥泞
无悔着怒放与馨香
祖国 是水 是血脉
村庄 是泥土
村民 是树 是庄稼
这朵玫瑰 这位女战士啊
她将一种精神 像太阳与月光一样
根植在一个国度
一个秋天 一片森林 土壤

军营纪事

绿色营盘,铁血荣光

时令虽已到了夏季,阿里高原却依旧寒透透骨。大雪常常毫无征兆,不分白天黑夜,一下就是好几天。

班里那个身材瘦弱的新兵打电话告诉我,高原上又下雪了。一时间,我眼前浮现出了这位新兵的身影,还有阿里高原的无数个下雪天。我喜欢高原的下雪天,喜欢看远处的山、戈壁,喜欢看近处的小路,随着雪越下越大而渐渐变得模糊。没有风的下雪天,那是极美的,静静的,如仙女散花一般,稍不留神,就把大地染成了白色。有风的下雪天,就多出了几分粗犷。往往先是狂风卷着沙土,从山间压过来,天就很快跟着变成了黄色,太阳也被遮挡成了一个黄色的圆盘。等太阳隐在黑云深处后,雪就开始伴着沙土狠狠地、胡乱地一个劲儿地往下砸。

高原驻训,最难忘的就是在雪夜里站哨了。印象最深的一次,是去年6月的一个深夜。尽管已经里三层外三层裹了不少衣服,但掀开帐篷帘子的那一瞬间,寒气立马就让我清醒,整个人也精神了不少。同行的三人里,就有这个跟我同班的刚满18岁的新兵。那是他第一次站夜哨。

一路上,他兴奋地问我很多问题。天很黑,我看不清他的脸,只能听见他因为不停说话而吃力的喘气声。交接哨位时,他略显笨拙地接过上班哨兵的弹药,用嘴叼着两只手套,认真清点着弹药。雪无声地落在他的棉帽上,落在他粗糙得已经有些黑黄的手上,转瞬就化开了。他作为副哨,跟我站在营门的同一侧。我原本还担心他第一次站哨难免激动,又要问个不停。可他站上哨位,好久都没有动静。我借着哨位上的灯光,扭头看向他,发现他如同变了个人似的,挺立在那里,两眼紧盯着一片漆黑的前方,任由雪落在他的羊皮大衣的毛领里,哈出的热气瞬间变成冰霜,凝结在防寒面罩上……

“平时那么多话,刚才站哨时怎么突然就住住了嘴?”站在帐篷前脱装具时,我忍不住问他。

“我不能说话,因为你说过,站在哨位上,心里就只能有哨位。”

新兵抖了抖身上的雪,厚厚的羊皮大衣穿在他的身上,下摆近乎接着脚面。雪还在不停地下,他的脸被帐篷外悬挂着的照明灯照得格外清晰,影子也被拉得格外长。

那晚,下哨回来的路上,他说他最满足的事,就是下雪天围着火炉吃火锅。在高原吃火锅是件很隆重的事。炊事班一大早就忙着给各班分肉分菜,最抢手的都是些新鲜的蔬菜。分到菜后,各班就开始忙起来了,纷纷拿出班里准备的铁盆,代替煮火锅时的锅。战士们忙碌着,有生火时被烟呛得直流眼泪的,有凿开冰层蹲在溪流岸边洗菜的……各班帐篷的烟囱很快就冒出了烟,香辣味也一点点的飘了出来。

往后每一次吃火锅,我都会留意这位新兵。我发现,他还是改不了话多的

高原新兵

■李江

习惯。尽管旁人忙前忙后顾不上他,却丝毫不影响他见缝插针式的帮忙和喋喋不休。看煤桶见了底,他便毫不犹豫地冲进雪里去煤场捡煤;嫌炉火不够旺,他又蹲在地上往炉子里使劲儿扇风。等忙完了,他才会顾上自己。他端起完全可以遮住脸的大碗,狠狠地捞了一大碗菜,坐在火炉旁,吸了吸鼻涕,噙起嘴吹了吹刚涮熟的白菜,大口大口吃了起来。看着眼前这个满嘴油渍、才刚刚成年的新战士,我打心底里为他生出几分骄傲。是啊,虽然他才刚满18岁,可是他守的是祖国的边防前线,扛的是守护祖国的责任……

那里的风停了,雪基本也就停了。每天清晨,新兵总是早早起床,打开驻训场上的广播,率先叫醒这片看似沉睡着的“仙境”。下了一夜雪的高原,顺着帐篷的窗户往外远眺,远处全白了,连着蓝天的银边,整个驻训场单调得只剩下了白色。在这样的高原环境下待久了,老兵心里都有一个盼头,盼望着每年的新兵能早一点来,虽然也说不清为什么盼、盼什么。

上高原一段时间以后,新兵也好像慢慢有了这种特别的感觉。得知班里要分配来一个刚从士官学校毕业的士官学员后,新兵的话变得格外多了。士官学员报到的那天,我们都到连部门口去接他。班里一时间变得异常忙碌,每个人都想帮新战友做点事。

我记得那天,士官学员说了很多,新兵也跟着问了很多,其余的人坐在旁边,就这样静静地听着,偶尔接上话也只是短短几句。仿佛,士官学员的到来,带来的是我们错过的春天的绿色、夏天的蛙声、秋天的果香……

转过年来,新兵已经成长为一名上等兵。去年年底,他被评为了“四有”优秀个人。

电话里,我问他:“明年你想转士官吗?”

他在电话里笑了笑,说:“嗯,想!”

地窝子的故事

■魏建华

民点就建好了。有“单人间”,有“双人间”,也有“多人间”,密密麻麻的,还挺壮观的。

之后,连长对我说:“团部要成立工程连,你们班划归工程连了,你带上你们班去报到吧。”接到命令,我二话没说,带着我们班的20个年轻小伙子过去,一个礼拜就又挖好了工程连的地窝子住所,工程连就组建起来了。

在兵团屯垦戍边的历史中,地窝子是不可或缺的角色。大雪覆盖的地底下,一个十来平米的地窝子中,土坯垒的炉子里,红柳疙瘩熊熊燃烧着,炉子上的铁炉圈烧得通红,火舌蹿进也是土坯垒的火墙,发出隆隆的响声。隆隆声里弥漫着融融暖意,衬托着地窝子的静谧。站在地窝子之外,看到的满是诗意和美丽;走进地窝子里面,你会深深体味兵团人“天当被子地当床”的艰辛和豪迈。

当时的北屯,是人烟稀少的荒原,既无民房又缺帐篷,但遍地都是芦苇,我们砍伐芦苇,搭建棚顶,挖地窝子,然后用芨芨草覆盖,这就是地窝子居所了。但草棚子并不足以避风雨。下雨时,地窝子里也在下雨;外面雨止了,地窝子里却还要继续下一阵;下雪时,晚上睡觉,早晨起来被子上全覆盖着一层雪。当时,我们军垦战士都有一股子革命乐观主义精神,大家笑称地窝子为“大漠行宫”。大家在休息时间,都你一句我一句地编了好多顺口溜,用来自娱解闷。比如“地窝子好,地窝子强,地窝子冬暖夏又凉,看上去一片荒野地,到房顶还不知脚下是营房。”又比如“北屯好,北屯好,住的房子三尺高,下面顶着四根棍,上面盖着芨芨草。”这些顺口溜,对地窝子描绘得十分形象具体,又很富有诗意。有时候,团部举行文艺演出,连队就把顺口溜编成快板等节目,选战士登台演唱。

即便是如此简陋的地窝子住所,连队里也很紧张。当时,一些年龄大、在内地老家已经成了家的战士,老家媳妇会来探亲看望。为解决住宿问题,各连队便都打造了一个“豪华版”的地窝子,提供给来探亲的家属和连队新婚的夫妇居住。说是“豪华版”,实际上只是在地窝子门口贴上了一个大红色的“喜”字而已,里面的“设施”和其他的地窝子几

乎没啥区别……

大伯还给我讲了一个有趣的故事。当年,有一位甘肃定西老兵的媳妇千里迢迢来北屯看丈夫。因为交通不便,这位定西媳妇坐了几天几夜“咣当咣当”响的绿皮火车,又坐敞篷汽车,经过十多天才到达北屯。到的时候,她已经累得快散架了。晚上根本没有顾及给自己安排的住房是什么样,就呼呼大睡了。

这媳妇一觉睡到第二天下午才醒来,从住的地窝子里走出去到外面转了一圈,竟然找不到自己住的地窝子家门了。放眼望,沙滩上一片像坟墓一样的土堆,一个挨着一个,阴森惨人。她感到恐惧害怕,竟像小孩子一样蹲在地上“呜呜”哭了起来。当这位老兵找到自己的媳妇时,媳妇哭着说:“这哪是人住的地方嘛,住地窝子就像住进了坟墓窟窿眼儿里了。”

这时,连长、营长闻讯赶来了,他们与老兵夫妇一起到各家串门。当定西媳妇看到妇女排住的是地窝子,连长住的是地窝子,营长住的是地窝子,而营部驻地也不过是一间废弃的羊圈时,她没再犹豫,而是毅然加入到戈壁拓荒的妇女行列中,成了一名北屯女兵团人。第二年,这对夫妇生了个儿子,他们给儿子取名叫“北屯”。连里的战友们戏谑地说:“儿子是在地窝子里出生的,北屯这个名字没有‘地窝子’好,干脆叫‘地窝子’吧。”

大伯的故事讲到这里,我完全明白了,大伯的儿子——我的堂哥小名叫“地窝子”。原来,大伯讲的故事主人公就是他自己和大伯母呀。

地窝子,有趣的名字;地窝子,一段令兵团人难忘的历史。它提示后代记住当年军垦战士在艰难岁月里战斗天地、积极乐观的兵团精神。

如今,在北屯,经过几代兵团人的艰苦奋斗,绿洲正在延伸,城镇正在崛起,住所也经历了地窝子、干打垒、砖瓦房、新楼房的演变,一座宜居宜业的生态之城、美丽之城、幸福之城已经矗立在阿勒泰这块土地上了。

大河如歌,高山是碑。今天,地窝子虽早已尘封在兵团人的记忆里,但艰苦创业的兵团精神却依然熠熠生辉、代代相传。

记忆

怀念,传递精神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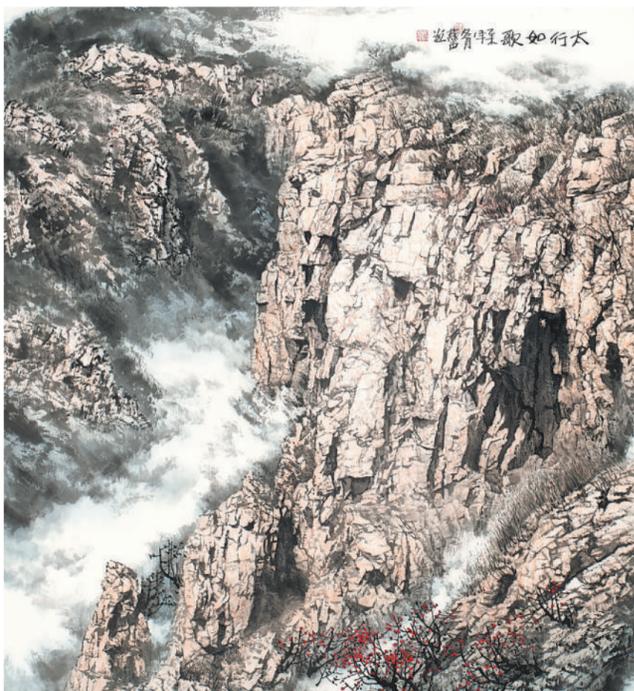
去年,因为走亲戚,我和家在新疆北屯市的大伯,一起去了趟河西走廊边缘的瓜州县柳园镇。看到一些被当地老百姓废弃的地窝子,我感到十分好奇,便下到地窝子里参观察看了一番。

地窝子是一种在沙漠戈壁地区较为简陋的居住方式,在沙漠洼地斜挖一个两米左右深的坑,四周用土坯垒砌成矮墙,顶部用芦苇或梭梭柴草覆盖,再用草叶、泥巴盖顶就成了。地窝子虽然看起来原始、简陋,但据当地老百姓讲,里面冬暖夏凉。在生活困难、物资奇缺的年代,地窝子是在短期内解决住房问题的很实用的好办法。当然,现在当地老百姓早已脱贫致富走上小康之路了。红机砖大瓦房比地窝子住起来舒服、漂亮得多,所以地窝子渐渐被沙漠地带的老百姓废弃了。

废弃的地窝子现在看起来虽然破破烂烂,但当初老百姓生活在里面的样子还依稀可见。我说,这地窝子不像西北黄土高坡上挖的窑洞、土块泥巴砌的土窑,想让大伯也下去考察一番。没想到,大伯却咧咧嘴了一下说:“当年我亲手挖了几十个地窝子呢,这地窝子我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了。”大伯看出了我心中的疑惑,慢悠悠地讲述了当年他挖地窝子、住地窝子的故事——

我1963年在沈阳当兵,后来转业来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又成了一名军垦战士。兵团实行半军事化的管理,所以连队从连长到排长、班长都由转业军人担任。因为退伍前我在部队是班长,所以在8连,我仍然担任班长。

挖地窝子搭建营房驻地是很重要的工作。我们起初就露天睡在戈壁滩上,先挖好一个约60平米的伙房,解决做饭吃饭问题;接着,两人一组,挖宿舍地窝子,解决住房问题。那时候我们干活都是打擂台,基本上都是一组一天挖好盖好一个地窝子。时间不等人,团场已经成立了,连队连个固定的住所也没有,这怎么行?我们当时人年轻,干劲儿也足,三五天时间,简易的地窝子居



太行如歌(中国画)

刘燕声作

长征

第5182期

